全面学习深入领悟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在新征程上彰显雷锋精神的时代魅力

赵 冶

在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为雷锋同志题词60周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作出了重要指示,强调深刻把握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让雷锋精神在新时代绽放更加璀璨的光芒,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强大力量。

一、推进雷锋精神内涵的时代化

雷锋精神在60年的发展中,之所以依然保持着足够的吸引力和旺盛的生命力,就在于其精神内涵始终与时俱进,并在这一过程中将国家意识形态建设需要、社会道德建设需要和公民个体人生价值实现的需要紧密相融。以史为鉴,推动雷锋精神内涵的时代化发展,要继续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第一,挖掘雷锋精神中丰富的民族文化基因。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雷锋精神中爱国敬业、服务人民、勤俭节约、锐意进取等精神内涵与中华传统美德一脉相承。正因如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雷锋等人"身上所具有的信念的能量、大爱的胸怀、忘我的精神、进取的锐气,正是我们民族精神的最好写照,他们都是我们'民族的脊梁'"。充分挖掘雷锋精神中蕴含的民族文化基因,不仅能够用民族文化厚其底蕴、丰其根基,也能够实现革命道德与中华传统美德在雷锋精神这一载体标识上融合互通,实现社会主义文化资源的整合。

第二,推动雷锋精神与当代公民道德建设相融相通。《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明确规定,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把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作为主要着力点。在60年的发展历程中,服务人民、奉献集体始终是雷锋精神的核心,雷锋文明礼貌的社会公德,兢兢业业的职业道德,和睦互助的家庭美德,律己自强的个人品德,与当代公民道德建设同音共律。同时,当代公民道德建设中所强调的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弘扬时代精神等内容,在雷锋事迹中都有体现,并有进一步挖掘的空间。

第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当代雷锋精神的发展。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要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涉及国家、社会、公民的价值要求融为一体,其中,社会层面的价值观是连接国家与个人、必须且关键的中间环节。回望过去,雷锋精神起源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当时更多是对国家层面目标的观照;其内涵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得以拓展,增加了对个体人生价值的关切。而对雷锋精神的阐释挖掘在社会价值维度还较为薄弱。展望未来,必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化对雷锋精神中社会价值维度的阐发,推动雷锋精神在新时代条件下继续发展。

二、推动雷锋精神践行策略的多元化

新时代推动雷锋精神的广泛践行,需要在参与主体、践行场域和实践形式上采取更多创新策略。

第一,充分调动不同群体的参与热情。新时代人民对公共服务的需求日益多元,仅靠政府难免在力量上捉襟见肘,必须充分依靠人民,并重点调动好党员干部、青少年和老年人的积极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征程上传承雷锋精神,要更好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中国共产党党员已超过9600万,通过落实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等制度,推动党内带党外、党员带群众。在继续发挥好青年学雷锋主力军作用的同时,着力引导中小学生加强学雷锋志愿服务认知,积极搭建各类实践平台,使学雷锋志愿服务从小就成为一种习惯和生活方式,融入日常、化作经常。此外,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有2.6亿,人口老龄化是我国今后较长一个时期的基本国情,2021年《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要"引导老年人以志愿服务形式积极参与基层民主监督、移风易俗、民事调解、文教卫生等活动",积极应对老龄化带来的社会问题,同时满足老年人老有所为的价值需求。

第二,完善雷锋精神践行的多样场域。既要通过制度化建设完善村镇、社区和学校这三大传统场域,也要不断开辟新的活动场域。近年来,在中央统筹推动之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在县、乡镇、村陆续建立,以志愿服务为基本方式整合基层公共服务资源,逐步建立起一支群众身边的志愿者队伍,激发起了村镇志愿服务的内生动力。在城市社区,学雷锋志愿服务借助党群服务中心的建设而如火如荼地展开,形成了以居委会为组织核心、社区党员为主体、吸纳全体社区成员广泛加入的队伍力量。与此同时,公共文化设施志愿服务站点、国有企事业单位内部党群服务中心等新的场域不断被开辟,这些新场域在实践中不断改革创新,以点带面,发挥了示范性力量。

第三,创新学雷锋志愿服务的实践形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来,随着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人民对于高品质生活、社会参与、完善自身等需求日益迫切,学雷锋志愿服务在满足人们需求上也呈现出从"托底"到"拔高"、由千篇一律到小众化个性化的转变趋势。在组织方面,以共青团系统为主体、以各类党政机关和群团组织为重要力量的垂直化组织形式,尽管能够动员广大力量参与其中,保障群众"托底"性需求,但是在应对小众化个性化需求上则略显灵活性不足。新时代学雷锋志愿服务应广泛吸纳社会力量参与,以项目为中心构建起扁平化组织形式。

三、实现雷锋精神作用格局的立体化

新征程上继续书写新时代的雷锋故事,还需要在服务人民美好生活、服务党和国家建设大局中,立体化拓宽雷锋精神的影响。

推动雷锋精神影响向"深"里发展,与人民精神共同富裕相容相洽。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是要丰富人民精神世界。重视精神的力量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和中华传统文化的共同要求,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看来,通过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精神的力量可以转化为物质的力量;中华传统文化同样重视精神生活,倡导追求精神境界。同时应看到,满足精神需要、追求更高层次精神生活,是现代人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现代社会发展进步的重要动力。用雷锋精神启智润心,引导人民树立通过双手创造美好生活的积极观念,能够激发起人民的主人翁意识,进而转化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力量。

推动雷锋精神影响向"广"里发展,与国家文化软实力提升相辅相成。当前中国面临"强起来"的历史任务,这既要求经济、科技和军事等硬实力的"强",也要求文化软实力的"强",文化软实力越来越成为争夺发展制高点、道义制高点的关键所在,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是一道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雷锋以其亲民的形象和待人接物的温暖方式,已经赢得了许多外国友人的认同,雷锋精神中的集体主义与西方文化的共同体意识、雷锋精神中强烈的主体能动性与西方文化中个体主义有着一定的共通之处,都表征着人类朝向更美好社会的一种努力。这种特质有助于降低国际文化传播阻力,提升中华文化亲和力。

推动雷锋精神影响向"高"里发展,与人类文明新形态构建相契相合。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将"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人类文明新形态批判超越了资本主义文明形态,其之所以能够达到这一高度,就在于中国式现代化坚持"人民至上",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雷锋精神中蕴含的奉献精神、敬业精神、创新精神和创业精神,是"人民至上"理念在实践中的具体化。推动雷锋精神服务于人类文明新形态的构建,既能促使人类文明新形态有着具体生动的实践表现,也有助于雷锋精神不断深化时代内涵,焕发时代活力。

(作者为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大学基地研究员、天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 打造世界级港口城市

石森昌 贾艳慧

未来五年是天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的关键时期,集中力量实施"十项行动",是推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成果转化为天津高质量发展实效的战略性举措。实施港产城融合发展行动是"十项行动"之一,是把天津港口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胜势的关键之举。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港口做大做强是基础,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是关键,浓厚的港口城市文化环境是支撑。

以世界一流港口建设推动港产城融合

从世界港口城市发展历程看,多数遵循以港聚产、以产兴城、以城促港,进而实现港产城融合的发展路径。港口持续发展壮大是实现港产城融合发展的基础和保障。强化天津港世界一流港口地位,需要继续推进智慧绿色港口建设、全面提升港口辐射带动能力以及加快港口企业转型发展。

深入推进智慧绿色港口建设。有序推进"智慧零碳"码头建设,并最终建成"智慧零碳"港区,实现智慧绿色港区与智慧生态城区的有效对接。高标准建设港口运营全流程智能管控中心,提升港口货物和船舶的通航效率、通关便利化水平和监管服务效能。推进"数字孪生天津港"建设,推动虚拟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智慧港口建设中的应用探索,积极开发港口虚拟现实应用场景。

全面提升港口辐射带动能力。持续拓展海向远洋航线和完善陆向海铁联运网络,进一步提升天津港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互联互通水平。密切关注中俄经贸关系变化对中蒙俄物流通道的影响,适时提升天津港中蒙俄经济走廊集装箱多式联运运输能力,提升对中亚地区的辐射影响力。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大力发展海铁、海公、公铁等多式联运,推动新区城市交通体系与港口货物集疏运有效衔接、高效运转,畅通天津港与周边地区、腹地的联系。积极推动组建环渤海港口联盟,提升环渤海港口间的协同联动发展水平,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东北亚世界级港口群。

加快港口企业转型发展。推动天津港以智慧港口建设为基础积极向新型实体企业转型升级。天津港不仅要持续推进企业内部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还要在航运、物流、商贸和中介服务等领域赋能港口经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和升级,依托技术、信息、资金优势促进整体产业链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通过持续提升供应链数字化服务能力,发挥"数字桥梁"作用,致力于建设成为港口经济平台型企业。

以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港产城融合

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是实现港产城融合发展的关键和核心,重点围绕港航服务、物流集散、商品贸易、临港制造和邮轮经济等领域,做大做强相关产业,打造一批具有广泛行业影响力的产业集群。

大力发展高端港航服务业。协同港产城融合发展和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把高端港航服务业作为"滨城"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滨海新区建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推动本地港航企业总部、国际知名港航企业区域中心聚焦。巩固融资租赁优势,积极发展航运保险、离岸结算、航运衍生品交易等航运金融业态。以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为契机,放宽高端港航服务业的市场准入以及相关限制,吸引来自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国家的要素供给。大力发展沿海捎带、报税燃料油加注等港航服务新业态。

加快建设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着力建设特色物流分拨基地。一是建设冷链物流分拨基地。依托东疆保税港区、中心渔港优势,建设中国北方国际冷链物流分拨基地。二是建设跨境电商商品分拨基地。以建设中国(天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为契机,发挥政策优势,优化产业环境,推动跨境电商产业链相关货物、物流、资金流集聚。三是建设能源资源类商品和先进技术设备进口集散基地。不断优化查验流程,保障进口大宗能源资源类商品和技术设备顺畅通关,扩大先进设备免税政策覆盖范围。

加快建设全球商品贸易港。着力解决"有物流、少贸易"问题。首先应加大国际贸易领域的制度开放。对标国际贸易中心城市,系统查找存在的差距和短板,构建促进投资、贸易、金融、人员、数据、运输等要素跨境自由流动的制度政策体系。其次是大力推进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建设。积极发展商品展览展示、采购交易、商贸服务、消费零售等业态。发挥冷冻品物流优势,依托京津物流园的全温区、全产业链冷库群,完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健全进口冷链冻品交易体系,推动建设进口冻品大宗商品交易市场。

推动临港制造业做大做强。以建设天津临港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为契机,重点打造港口海洋工程装备四大产业集群。打造海洋油气装备制造集群,构建海洋油气装备设计、建造、管理、维修和拆除一体化产业体系。打造高技术船舶装备制造集群,依托天津临港造修船基地技术中心,发展船舶研究设计,推动船用钢材、焊材、涂料、电缆等船舶高端配套企业聚焦。打造港口航道工程装备制造集群,推动港口用智能物流车、智能安防、智能疏浚等设备设计研发企业集聚发展。打造海水淡化成套装备制造集群,依托自然资源部天津临港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推动科研机构、装备制造、新材料以及科技服务企业集聚发展。

加快邮轮经济恢复发展。积极协调码头方、邮轮公司、管理部门和旅游公司等相关各方,逐步恢复天津邮轮母港航线运营。加快健全天津邮轮母港周边商业、旅游、休闲、娱乐等配套设施建设,探索在东疆保税港区相关社区发展民宿以解决邮轮旅客住宿问题,改善游客到邮轮母港的交通便捷化程度,为邮轮游客、船员提供周到的服务。积极探索邮轮旅游新模式,发展邮轮观光、邮轮剧场、研学游、周末游、商务接待、婚宴等邮轮静态旅游业态,培育邮轮旅游潜在市场。丰富"邮轮+天津游"旅游产品的内容,让邮轮旅客能够充分体验和感受天津的城市特色文化。

以培育特色港口城市文化促进港产城融合

大力发展具有天津特色的港口文化,营造浓厚的港口城市文化氛围,促进港口、城市和市民紧密联系,扩大港口对城市发展的辐射力和影响力,为港口和港口经济发展提供持续不断的文化动力,推动港口和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

主要方式包括: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研究机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塑全球经济版图和产业结构,在港航领域缺乏本土高水平创新型研究机构将对天津港口和港口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一定制约作用。打造有广泛影响力的国际论坛。充分借鉴夏季达沃斯论坛、世界智能大会的举办经验,创办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以港口与城市为主题的国际高端论坛。以论坛推动港口企业、研究机构和政府部门加强互动交流,探索以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提供的港口城市和港口经济发展新模式,构建合作共赢的国际港口城市新伙伴关系。举办城市港口主题节庆活动。

大力发展港口主题的新型消费。充分利用智慧港口建设成果和港口海洋的神秘感,大力发展以港口海洋为主题的沉浸式旅游项目。引导和支持虚拟现实、增强现实、超高清、无人机等技术在港口海洋旅游领域广泛应用。鼓励围绕港口海洋主题发展全息互动投影、夜间光影秀等产品,推动港口码头、海洋世界、航母参观、船舶驾驶等传统游览内容向沉浸式内容移植转化,积极推动建设港口海洋沉浸式主题商圈,打造全国领先的港口海洋旅游沉浸式体验示范区。

(作者分别为天津社会科学院海洋经济与港口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天津社会科学院海洋经济与港口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均为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社会科学院基地研究员)

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加快实现政府治理现代化

崔文俊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必须加快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法治政府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是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基础性和先导性工程。坚持走好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必须以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为抓手,加快实现政府治理现代化。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和数字政府建设。2021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其中第九部分专门论述"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提出要"坚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促进依法行政,着力实现政府治理信息化与法治化深度融合,优化革新政府治理流程和方式,大力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水平"。2022年4月19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会议时强调,要全面贯彻网络强国战略,把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以上重要论述,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法治政府建设规律认识深化的体现,同时也是紧扣当前实际,对法治政府建设提出的改革发展举措,对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全面建设法治政府具有重要的意义。

数字政府建设与法治政府建设是高度一致的,法治政府建设必须依靠数字政府建设支撑,数字政府建设必须依靠法治政府建设保障。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就是要把数字政府建设和法治政府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使科技和法治在政府治理中相互补充、相互促进,协力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当前,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必须着力健全数字科技保障体系,完善数字法律制度体系,加强政府数字能力建设。

健全数字科技保障体系,大力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水平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以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日新月异,给各国经济社会发展、国家管理、社会治理、人民生活带来重大而深远的影响。"随着数字科技应用的快速发展,数字技术已成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支撑。全面建设法治政府,必须加强科技和信息化保障,健全数字科技保障体系。只有坚持运用数字技术手段驱动法治政府建设,才能有效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才能最大限度提高政府治理效能,才能加快实现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核心要义就是运用现代数字科技手段全面建设"智慧政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数据化、网络化、智能化。各地区各部门要优化整合政府法治领域各类信息、数据、网络平台,加快推进政务服务平台、政府信息平台、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查询平台等政府法治信息化平台的建设;要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加强政务信息系统优化整合,加快推进政务数据向社会有序开放共享;要加强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和全国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信息系统建设,促进政府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强化对行政执法的全方位、全流程监督;要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成果同行政执法工作的深度融合,积极推进智慧执法,加强智能执法装备的配备和应用。

完善数字法律制度体系,全面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法治化水平

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必须加快形成完备的数字法律制度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良法是善治之前提。"高质量立法是数字政府建设的重要依据和保障。当前,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加速创新,日益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也对政府治理法治化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但相关数字法律制度还存在时间差、空白区。有关国家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完善数字立法规划,突出数字立法重点,通过法律解释推动现有法律延伸适用到数字领域,及时制定完善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相关法律制度,构建与我国数字经济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数字法律制度体系,充分发挥立法对数字政府建设的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

完善数字法律制度体系,必须要高度重视数据安全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切实保障国家数据安全。"数据是国家基础性战略资源,没有数据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在坚持运用数字科技手段建设"智慧法治"的同时,必须防范数字科技发展带来的风险,保障数据安全,建立健全数据安全治理体系。2021年《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出台,标志着我国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已经基本形成。有关国家机关要适应数字科技发展新需要,及时完善数据安全管理、数据交易管理、数据产权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个人数据保护等法律、法规,适时制定相关配套法规、规章,逐步形成完善的数据安全治理体系。

加强政府数字能力建设,普遍提高政府工作人员的治理能力

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必须着力提高政府工作人员的数字能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实施在于人。"政府工作人员处于法治实践的最前沿,他们的数字能力如何,直接影响和制约着法治政府建设的数字化进程。政府工作人员没有必要的数字素养和技能,实现政府治理数字化就将是一句空话。因此,必须把提高政府工作人员的数字素养与技能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任务来抓。在录用或者聘任政府工作人员时,要加强数字能力方面的考察。要建立政府工作人员应知应会数字能力清单制度,适时开展数字知识和技能的教育培训,切实增强他们对大数据的分析、挖掘、处理和应用能力,使他们善于充分利用大数据辅助行政立法、行政决策、行政执法工作。

领导干部做学习和运用数字技术的模范,是加强政府数字能力建设的关键所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善于获取数据、分析数据、运用数据,是领导干部做好工作的基本功。"各级各类行政机关的领导干部要自觉增强数字意识,把学习数字技术作为必修课,带头学习数字技术,切实提高数字能力,增强利用数字技术开展工作的本领,使数字技术在政府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各级党委要加大领导干部数字技术培训力度,把提高领导干部数字能力作为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的重要教学培训内容,把数字治理能力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让学懂和善用数字技术成为领导干部的自觉行为和必备素质。

信息化和法治化是现代化的重要依托。没有信息化和法治化,就没有现代化。数字法治政府建设涉及诸多领域的事项,必须立足全局和长远来统筹谋划。各级政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信息化和法治化驱动政府治理的现代化,不断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

(作者为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商业大学研究基地研究员,天津商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